

关于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开封中心支公司  
行政处罚的信息披露公告

根据《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银保监会令〔2018〕2号)有关规定,我对《行政处罚决定书》(汴银保监罚决字〔2021〕10号)的内容予以披露。

经查,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河南省分公司开封中心支公司存在如下违法违规行为:一是编制虚假财务资料,虚列费用;二是未能按照要求确保个人保险代理人执业登记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上述行为违反了《保险代理人监管规定》第六十七条的规定,根据《保险代理人监管规定》第九十四条的规定,开封监管分局对开封中心支公司作出予以警告并处罚款12万元,对中心支公司总经理予以警告并处罚款1.5万元的行政处罚。

特此披露。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4日